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NG SUN HOLDINGS LIMITED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5)

提示性公佈

茲提述江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建議認購本公司股份及／或可換股證券，數目不少於本公司經擴大股本25%(「認購事項」)。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除非另行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較早前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知會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Pohua JT Private Equity Fund L.P.(「投資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投資方及其他人士將認購本公司股份。由於認購事項將導致投資方取得本公司30%以上投票權，根據收購守則，除非獲執行人員(定義見收購守則)授出豁免(「清洗豁免」)，否則投資方有責任就股東所持股份提出全面收購要約。投資方擬申請清洗豁免。倘執行人員並無授出或本公司獨立股東並無於將召開以批准認購事項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清洗豁免，則認購事項將不會落實進行。

本公司已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提交有關認購事項及清洗豁免之公佈(「該公佈」)初稿以供審閱，並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該公佈。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刊發該公佈。

承董事會命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伯仁先生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余伯仁先生、張凱南先生及劉文平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萬國樑先生及黃潤權博士。

本公司全體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中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而本公佈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聲明有誤導成分。